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伊川政采公开-2025-19

采 购 人: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 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五年三月

## 特别提示

###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形式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

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4、开标

4.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4.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4.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 5、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设计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设计项目		
招标人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温帅磊 0379-69356605
代理机构	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郭远远 13333887842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p>代理机构：（单位盖章） 2025年2月12日</p>  <p>招标人：（单位盖章） 2025年2月12日</p> 			

# 目 录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5
目 录.....	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1、总则.....	22
2、招标文件.....	25
3、投标文件.....	26
4、投标文件提交.....	28
5、开标.....	29
6、资格审查与评标.....	29
7、定标及合同授予.....	30
8、纪律和监督.....	31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
附件：质疑函范本.....	3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6
一、项目概况.....	36
二、服务要求.....	36
第四章 合同(样本).....	37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47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47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47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47
4、评分标准说明.....	49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5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4
附件1:投标函.....	56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9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60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61
附件5:开标一览表.....	64
附件6:报价明细表.....	65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66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8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69
附件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0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1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72
附件10:辅助资料表.....	73
附件11: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76
附件12: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77
附件12-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78
附件13: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79
附件13-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80
附件14:其他材料.....	8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4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伊川政采公开-2025-19

2、项目名称：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098000.00 元

最高限价：1098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伊川政采招标(2025)0012 号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	1098000.00	1098000.00	是	1098000.00

### 5、采购需求

5.1、采购内容：本项目为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该项目主要设计内容包含：农田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田间小型水利设施，田间灌排设施等。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设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历天内

5.4、服务地点：伊川县

5.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

5.6、采购包划分：本次采购共1个包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历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登记证书；

3.2、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土地规划乙级(含)以上资质和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3.3、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水利水电、测绘、道路等)中级及以上职称;

3.4、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号)文件,投标人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6、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

**注: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响应资格。投标人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3月25日至2025年03月3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用)”。

4. 售价：0 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4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4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伊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2、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10%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伊川县农业农村局农田建设股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935660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伊川县立奇大厦C区7楼

联系人：毛先生

电话：0379-69356605

2、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关林镇太康东路369号恒生科技园A-4幢1303

联系人：郭先生

电话：0379-6552618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526186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伊川县立奇大厦C区7楼 联系人：毛先生 电话：0379-6935660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关林镇太康东路369号恒生科技园A-4幢1303 联系人：郭先生 电话：0379-65526186 邮箱：shenghely@126.com
1.1.4	采购项目名称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p> <p>(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a>)，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p>
1.1.6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1.1.7	项目编号	伊川政采公开-2025-19
1.1.8	采购范围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该项目主要设计内容包含：农田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田间小型水利设施，田间灌排设施等。

1.1.9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 1 个包。 投标人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不得将一个包拆开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付款方式	提交设计成果并经审图合格后付至设计服务费的 70%，待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30%。
1.3.1	设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历天内
1.3.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
1.3.3	服务地点	伊川县
1.3.6	履约验收	招标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质量要求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p> <p>（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p> <p>（2）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a>)，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p>

		<p>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登记证书;</p> <p>3.2、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土地规划乙级(含)以上资质和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p> <p>3.3、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水利水电、测绘、道路等)中级及以上职称</p> <p>3.4、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号)文件,投标人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p> <p>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p> <p>3.6、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p> <p><b>注: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响应资格。投标人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b></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10.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p><b>设计周期;</b></p> <p><b>质量要求;</b></p> <p><b>付款方式;</b></p>
1.11.3	偏差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允许</p> <p>允许满足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p>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0日前,由投标人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投标人公章)。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如需修改招标文件, 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 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 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为 1098000.00 元,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 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
3.3.1	投标文件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采购[2019]4 号),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4.2.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由经济、技术专家5人组成。 专家确定方式：依法由招标人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名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1.2	确定中标的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 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确定排列顺序。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2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监督部门	监管部门：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伊川县农业农村局农田建设股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9356605

10	投标人参加开标人员	<p>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b>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b>（网址为<a href="http://61.54.85.189/BidOpening">http://61.54.85.189/BidOpening</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11	废标条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li> <li>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li> <li>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li> <li>4、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li> <li>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li> <li>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li> </ol>
12	暗标	<p>本项目综合标（技术标方案）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技术标）应满足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li> <li>（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A4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2.5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28磅，段前段后间距为0。</li> <li>（3）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一级为“一”、“二”……，二级为“（一）”、“（二）”……，三级为“1.”、“2.”……，四级为“（1）”、“（2）”……，五级为“1）”、“2）”……，六级为“a.”、“b.”……，七级为“a)”、“b)”……。</li> <li>（4）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li> <li>（5）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li> </ol>

		<p>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p> <p>(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p> <p>(7) 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详见：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VZ5g05k2qR_0-SXiy3heCw">https://mp.weixin.qq.com/s/VZ5g05k2qR_0-SXiy3heCw</a></p> <p>(8)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人存在其他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情况的，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p>
13	其它	<p>1. 招标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没有的以最后内容为准。</p> <p>2. 在确定中标人后5日内，中标人须将本单位中标的投标文件完整打印、胶装，并在封皮加盖单位公章。1套送至招标人，1套送至代理机构，存档备查。</p> <p>3. 投标文件内容须与“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打印顺序与投标文件组成顺序一致。</p> <p>4. 若发现打印版投标文件与上传文件不一致，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出现严重后果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p> <p>5.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10%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p>

## 1、总则

###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 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 招标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 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 不得重复享受。

(5)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洛财购〔2021〕1号)“三是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小微企业报价不再给予价格扣除。

1.1.6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1.1.7 项目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范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 采购包划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出资比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设计周期等

1.3.1 设计周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服务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4 履约验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投标文件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5)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投标人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借口，而提出延长工期和提高工程造价等要求。

## 1.10 分包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0.1 要求，否则，投标人的响应将被否决。

## 1.11 响应和偏差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 3、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4) 资格证明材料
- (5) 开标一览表
- (6) 服务报价明细表
- (7)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9)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0)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1)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2) 项目实施方案
- (13) 辅助资料表
- (14)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应填写报价一览表；其它表格与报价一览表不符，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招标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文件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采购[2019]4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施工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4、投标文件提交

### 4.1 投标文件的提交

4.1.1. 因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须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yggzyjy.ly.gov.cn/>）-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4.1.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 5、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 5.2 开标规定

5.2.1（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会同投标人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5.2.3（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5.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响应。未加密的投标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5.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响应无效。

## 6、资格审查与评标

###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招标人负责资格审查。招标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因交易中心根据规定要求代理机构不得进入评标区域，资格审查由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完成，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定标及合同授予

### 7.1 定标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7.3 中标通知

本次招标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可网上登录交易平台后自行打印。该中标通知书加盖有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签章，并附二维码标识。可通过扫描二维码验证相关信息。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7.5 签订合同

7.5.1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洛财购【2022】5号）文件，原则上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中的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8、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招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后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3.11 在评审活动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 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4.5 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 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5 质疑和投诉**

-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 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

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质疑函范本

### 质疑函

####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本次招标项目为伊川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项目内容包含勘察设计（包括地形图航拍）及预算编制、实施计划编制、协助业主做好项目财政投资评审过程中的相关工作、施工期间的现场技术指导、设计变更（以上资料须提供包含电子版和纸质版）、配合工程验收、配合业主完成上图入库、质保期间的技术指导及配合业主上报相关项目技术方案等技术服务。

2、设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历天内；

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

### 二、服务要求

1、设计单位参与该项目各专业的的设计人员应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设计能力，必须满足本工程技术需要，并具有较强的优化设计意识和实力。

2、确保工程设计质量，优化设计，中后期服务到位，便于工程实施管理和协调。

3、设计工作要充分了解业主需求、现状地质情况和周围高程情况，需要去有关部门调研资料，并听取该部门意见。

4、设计单位应汇报方案，并根据甲方组织的评审会等会议纪要，进行修改。

5、配合施工单位解决好，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6、及时响应，保证按时到场，至项目验收。

7、设计方案应满足国家现行相关设计标准与设计规范。

8、本次采购成果文件的相关著作权归业主所有，并有权公开展示设计成果文件，以及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或其它形式介绍、展示设计。

## 第四章 合同(样本)

###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甲方:

乙方:

(项目名称) \_\_\_\_\_, 经公开招标(项目编号: \_\_\_\_\_), 评标委员会评定, 由(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人。根据招标内容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本合同书及附件;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一般条款;

#### 二、合同价款

#### 三、项目代表人制度

甲乙双方应建立良好的互相通报与协调机制。双方约定如下项目代表人, 负责项目和双方的联系工作。

甲方项目代表人：                    ，电话：                    ，邮件：

乙方项目代表人：                    ，电话：                    ，邮件：

项目代表人职责：

- 1、配合对方的工作，互相提供履行合同的必要条件，保证项目按进度进行；
- 2、负责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的日常沟通。

#### 四、质量保证

乙方应作出详细的服务保证。

#### 五、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方与乙方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六、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本合同内容（含附件）以及乙方在谈判、签署及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任何有关甲方的信息和甲方用户信息，乙方负有保密义务。

2、双方都有责任保守所知晓的对方的商业秘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商业秘密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数据资料及其他商业秘密。

#### 七、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的条款，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条件，即属违约。

2、当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发生违约情形时，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并且负责赔偿因其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相应损失。

3、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法定事由以及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双方友好协商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法律规定可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责任。

#### 八、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乙方应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提醒甲方，双方可根据本合同履行情况商定续签事宜。在续签合同之前，仍按原合同执行。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3、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首先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应向郑州市人民法院起诉。对争议之外的其他事项，双方仍应继续履行。

4、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印章)

(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 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伊川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详见附件。

附：《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产品推介目录》

### 中原银行政府采购贷款产品介绍

#### 一、融资产品介绍

##### 1、产品简介：

政府采购贷款业务是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已在财政局备案），为中标的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服务。贷款额度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70%，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含）。

##### 2、授信企业基本要求：

- (1) 企业正常经营两年以上；
- (2) 需在中原银行开立结算账户；
- (3) 企业及负责人信用记录良好。

3、申请渠道：微信关注中原银行小微金融，线上申请即可。也可电话联系工作人员。

####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地址
宋紫阳	公司业务行长	18638830557	中原银行伊川支行
张劲飞	公司客户经理	19939886066	中原银行伊川支行
周子裔	公司客户经理	18838802588	中原银行伊川支行

洛阳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卫剑楠	副行长	伊川县人民东路新鹏路交叉口东	15515336085	
乔晨	综合业务部经理	伊川县人民东路新鹏路交叉口东	15503799611	

二、融资产品介绍

1. 产品简介:

政府采购贷款业务是指在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下，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资金回笼路径等方式，为中标的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服务。

2. 授信企业基本要求:

-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从事符合法律、法规的经营活动;
- (3) 在洛阳银行开立结算账户;
- (4) 企业以及法人信用记录良好;
- (5) 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

3. 贷款用途:

政府采购贷款只能用于借款人在政府采购履约过程中的资金周转，严禁挪作他用。(即依据合同的特定用途)

4. 贷款额度:

贷款额度根据借款人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确定，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须扣除相应的预付款、质保金、其他应付款）的70%，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含）。

5. 企业准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由我行客户经理协助提供）:

(1) 基本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机构信用代码证、法人及股东身份证、公司章程、近三年财务报表、验资报告、土地租赁协议等。

(2) 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

(3) 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4) 根据企业具体情况提供资料。

#### 邮储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松山	副行长	伊川县新鹏南路邮 政储蓄银行	13838827825	
王前锋	产品经理	伊川县新鹏南路邮 政储蓄银行	15236139828	

##### 二、融资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指我行向符合我行授信条件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中标的企业或自然人发放的，用于中标企业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该产品以借款人在我行开立并质押给我行的政府采购收款账户回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授信额度最高500万，额度期限2年，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8个月，还款方式包括等额本息，按月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固定周期结息、按还款计划表还本等，贷款利率执行普惠金融贷款利率。

邮储银行各分支机构均可以申请。

中国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杨兵卫	伊川中行公司客 户经理	伊川县人民东路【圣府 嘉苑楼下】	0379-63107967 13937983159	

二、融资产品

1、产品简介

中行“政采通宝”业务(以下简称政采贷),是指符合河南省政府采购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在中标政府采购合同后,我行应客户申请,以政府采购款为还款来源,为借款人提供授信专项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项下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业务模式。

2、业务流程

- (1) 招标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投标人与政府采购部门签订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采购合同备案。
- (4) 招标人持采购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向我行申请融资。
- (5) 我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 (6) 贷款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我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三、准入标准

- 1、企业持续经营2年(含)以上。
- 2、企业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 3、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200万元;免交增值税和小额纳税人可以结合财政账户回款予以核实。
- 4、企业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指不存在任何理由的不良记录,最近一年内违约记录(非不良性质的逾期、欠息)不超过两次,每次时间不超过十天】。企业未涉及民间借贷、参与高利贷等违法行为。
- 5、省内异地客户不得准入,即申请人不得在注册地以外申请“政采贷”融资。

#### 四、总量核定

“政采贷”业务授信总量应结合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他行授信、实际控制人银行授信及《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情况确定。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政府采购合同》内容为设备、物品等货物类，须借款人一次性采购的，采购方为县（区）级财政单位的，单笔授信金额不超过对应《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0%。

#### 五、利率

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上级行要求确定，目前不超过4.35%，优质客户综合成本更优惠。

##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确定排列顺序。

###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确定排列顺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4、评分标准说明

### 4.1 关于价格扣除说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小微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未超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
	设计周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审查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中小企业政策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承诺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投标报价权重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6.0	项目管理机构	拟投入本项目组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中具有相关专业（水利水电、测绘、道路等）中级及以上职称，每提供一人得3分，本项最高得6分。（须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6.0	根据设计范围及设计内容提供总体设计思路及优化设想	对本项目的总体设计思路及优化设想程度进行分析；内容详细明确、全面、透彻的得6分；内容基本详细明确、全面、清晰的得4分；内容不够详细的得2分；缺项不得分。
	0.0	6.0	设计依据及设计工作程序	设计工作依据及工作程序全面合理，满足规范要求且具有针对性得6分；工作依据及程序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可实施性得4分；工作依据及程序有所偏差，可实施性较差得2分；缺项不得分。
	0.0	6.0	项目管理制度	对本项目工作有针对性的管理制度，制度内容全面、科学、实施性强的得6分；内容基本全面、具有可实施性的得4分；内容不全面不具备指导性的得2分；缺项不得分。

				的得2分；缺项不得分。
0.0	6.0	工作进度安排计划		工作进度安排合理，成果提交计划满足招标人设计要求，合理、科学、可行；内容详实可行得6分，内容详实可行得4分，内容缺乏可行性得2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组织协调方案		组织协调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可行得5分，内容比较合理、可行得3分，内容基本合理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确保项目工期的技术和组织措施		确保项目工期技术和措施内容全面、切实可行，合理得5分，内容比较合理，基本可行得3分，基本合理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	6.0	项目重点难点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内容具有针对性、应对措施科学性、切实可行得6分，内容较为合理可行的得4分，基本合理得2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档案及成果文件管理措施		独立存放档案的档案室且具有健全的档案管理措施，科学，合理；内容详实可行的得5分，较为详实可行的得3分，内容缺乏可行性的1分，缺项不得分。
0.0	3.0	承诺服从招标人的工作计划安排		承诺服从招标人的工作计划安排，并积极配合工作，措施详细得3分，措施较好得2分，措施一般得1分，缺项得0分

	0.0	3.0	配合招标人相关规划设计文件的报审、报批服务措施	配合招标人相关规划设计文件的报审、报批服务措施，措施详细得3分，措施较好得2分，措施一般得1分，缺项得0分
	0.0	3.0	对后续服务列出具体措施	对后续服务列出具体措施，根据其后续服务方案的完善及合理性进行评分，措施详细得3分，措施较好得2分，措施一般得1分，缺项得0分
业绩信誉	0.0	10.0	企业业绩	2022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耕地提质改造项目），每有一项得2.5分，最多得10分（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照片）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 附件 1: 投标函

### 投标函

致: \_\_\_\_\_ (招标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 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 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 否则,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 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 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投标文件被拒绝。

##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  
员工

\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  
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 1、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致（招标人）：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投标人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 附件5:开标一览表

###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设计周期	
质量要求	
服务地点	
投标文件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证号	

##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承担的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2、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的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附件 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 附件 10:辅助资料表

### 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人企业综合说明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概况		工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 职务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服 务 年 限	学 历 及 专 业

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初级技术职称 人。

## 附件 11: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 附件 12: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附件 12-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附件 14:其他材料